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 
承辦人：洪源泰  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1  
傳真：02-28616702  
電子信箱：mikeyhu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060016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5811274\_1106001605\_1\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遠距數位教學影音剪輯實作教師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貴屬教師並惠予報名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0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日期
  - (一)初階課程：110年6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10分。
  - (二)進階課程：110年6月1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。
- 四、研習平臺：臺北酷課雲（<https://cooc.tp.edu.tw/>），線上研習。
- 五、建議自備含攝影機之筆電、隨身碟、授課之數位教材檔案及能連上網路之手機。
- 六、需要使用筆電與網路。

石牌國中 1100603



\*PXAA1106004051\*



七、本研習透過本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登入臺北酷課雲，建議於課程開始前熟悉臺北酷課雲之操作，以利進行直播觀賞及學習活動，進而順利取得研習時數。課程開始前1日研習網址將公告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首頁「最新公告」。

八、完成直播觀賞及「問卷調查」之學習活動者，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九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業務承辦人洪源泰研究教師（02）-28616942轉21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